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解除有關向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注資之 關連交易的協議

茲提述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27日關於（其中包括）與向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國電器院」）注資有關的關連交易之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注資協議，本公司擬通過增加現金資本的方式向中國電器院注資人民幣105,400,722元，且須於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完成資本注資。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中國電器院注資計劃的改變，各方於2014年6月18日訂立解除協議（「解除協議」）以全面解除注資協議。

訂立解除協議前，本公司已根據注資協議於2013年12月30日將人民幣105,400,722元作為增資款項轉賬予中國電器院。根據解除協議，中國電器院將於解除協議訂立之日起3個工作日內一次性退還本公司已繳納的增資款項人民幣105,400,722元。本公司繳納的增資款項存放於中國電器院的銀行賬戶期間產生的銀行利息，中國電器院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相應利息並全部返回給本公司。

董事會認為解除協議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及前景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造成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陳民建

中國北京，2014年6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柏先生及張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治安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 僅供識別